

证券代码:300032

股票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17-056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公司于2017年0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3、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06月26日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06月25日15:00至2017年06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进港大道边金龙科技园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金绍平先生。

7、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47,622,6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92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39,44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1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8,173,9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17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24 人，代表股份 47,622,6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929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39,448,7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1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8,173,96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177%。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兴科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股东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美欧、林黎明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7,603,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5%；反对 18,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47,603,86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05%；

反对 18,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吴团结、李冬梅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6 月 26 日